

113 學年度嘉義縣和睦國小彈性學習(和睦講堂)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透過文本閱讀，結合多元學習。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從科學家的生平與成功特質，提供讓學生習得內化的機會。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利用各種評量方式，如心智圖、手作、繪圖來檢核學習。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善用網路資源蒐羅最新的時事，做媒體識讀。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邀請科目老師，協同校本課程的設計與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在期初的週三進修安排上已有規劃。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會與總務處協調場地使用。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彈性學習課程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 5 月 7 日	評鑑者簽名	  林晴濤 宋云芬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和睦國小彈性學習(和睦講堂)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 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 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 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 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 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 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彈性學習(和睦講堂)能符合統整性主題及議題探究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 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 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和睦講堂勾課程規劃, 能呼應學校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 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 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 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 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 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和睦講堂由課程小組規劃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 尤其新設領域/科目, 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 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課程計劃公告校網並於家長會宣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和睦講堂 教材大多能呼應課程目標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和睦講堂 能運用 學校資源及考量 學生特質，並採 用多元適性的 教學策略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彈性學習課程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於和睦講堂 的學習表現 有明顯進展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者簽名	顏瑞妹、陳利竹 廖淑芬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和睦國小彈性學習(和睦講堂)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課程之安排與生活情境結合並重視學生學習歷程之記錄與策略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課程之安排符合課程精神及學習時數規範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課程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配合學校願景納入各項專題議題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由學年會議及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各班導師均能確實實施教學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間共同參與學年會議、專業社群共同觀課議課、討論單元協助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課程 效果	各課程 實施情形 (學 年開 學日 至次 年學 期結 束)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每學期初檢視課程 實施所需物資進行 必要調整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均依規劃 實施完成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能依課程內容 及學生特質進行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能依評量 結果進行相關輔導 及調整教學策略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能定期舉辦年會 議及社群並適時改 進。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彈性 學習 課程 (配 合平 時及 期末 學生 評量 辦理)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者簽名	陳金英 林中平 王于倩、洪梓琪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和睦國小彈性學習(和睦講堂)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		課程內容 生需求規畫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課程生活 化,提供 學生體驗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計畫內容 合縣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第四 類課程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		主題符合 時序與統 整性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課程各項 內容具關連性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課程內容 願景、學生 經驗與需求 設計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經各 項會議 討論定案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師資足夠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已參與研 習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能參 與各項會 議、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已上網 佈

課程 效果	各課程 實施情形 (學 年開 學日 至次 年學 期結 束)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教材呼應 課程目標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已辦理 導讀體驗活動
			16.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採適性化 多元教學
	彈性 學習 課程 (配 合平 時及 期末 學生 評量 辦理)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7.2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評量能依 課綱訂定
		18. 評量回饋	18.1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教師能在 會議中討論
			18.2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21. 目標達成	21.2	21.1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21.2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之學習 表現皆有 進步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 5 月 7 日	評鑑者簽名	謝佩君、李同福 黃莉香 林明如 常凱旋
------	---------------	-------	------------------------------